

##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和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11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11 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3、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东莞市宜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申请 5 亿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东莞市宜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申请 5 亿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 4、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广水市孚阳电力有限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进行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广水市孚阳电力有限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进行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